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en Meditech Holdings Limited 金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801)

## 自願性公告 (1) 組成合資公司 及 (2) 內部重組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 組成合資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MI與Magnum Opus共同組成合資公司。GMI及Magnum Opus各自按認購價500港元以現金認購500股合資公司股份。

### 內部重組

本公司建議進行內部重組，其中涉及以下步驟：

#### 步驟1：將ASA股東貸款所附帶之利益及權利從GM K.K.轉讓予GM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GMI與GM K.K.訂立貸款轉讓契據，據此，GM K.K.同意將其於ASA股東貸款所佔份額之所有利益及權利轉讓予GMI。

#### 步驟2：由合資公司收購GMO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合資公司與ASA訂立GMO買賣協議，據此，合資公司同意向ASA收購，而ASA同意向合資公司出售GMO全部股本權益(包括TK協議項下所有於GMO的投資權益)，代價為合資公司承擔ASA所欠

ASA 股東貸款的所有債務，以及促使 GMI 及 Magnum Opus 各自免除及解除 ASA 在 ASA 股東貸款中的責任。

### 上市規則涵義

#### 組成合資公司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 14.07 條計算有關組成合資公司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 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組成合資公司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甘先生為 (i)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 (ii) 本公司控股股東，實益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 72.57% 之權益，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此外，由於 Magnum Opus 由甘先生全資擁有，Magnum Opus 為甘先生之聯繫人，亦因此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組成合資公司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 0.1%，組成合資公司屬於上市規則第 14A.76(1)(a) 條的最低豁免限額範圍內，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獲得全面豁免。

#### 內部重組

鑒於 GM K.K. 及 GMI 分別為本公司之間接及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內部重組之步驟 1 不構成本公司之交易。此外，由於 ASA 及合資公司均為本公司之共同持有實體，本集團及 Magnum Opus 分別持有 ASA 及合資公司的 50% 股權，根據上市規則，內部重組之步驟 2 不構成本公司之交易。於組成合資公司及內部重組完成後，本集團所持有 ASA 及 GMO 之實際權益以及 ASA 股東貸款將維持不變。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有關 GM K.K. 及 Magnum Opus 向 ASA 提供 ASA 股東貸款之公告。

為進行稅務籌劃及盡量減低本集團在日本之稅務承擔，本公司建議進行集團重組，其中涉及 (i) 組成合資公司；及 (ii) 下文概述之內部重組。

## 組成合資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MI與Magnum Opus共同組成合資公司。GMI及Magnum Opus各自按認購價500港元以現金認購500股合資公司股份。

## 合資公司之資本結構

GMI及Magnum Opus各自按以下方式認購合資公司之股本：

	認購之金額 港元	於合資公司 之股權百分比
GMI	500	50%
Magnum Opus	500	50%
總計	<u>1,000</u>	<u>100%</u>

合資公司將作為本公司於合資企業之投資入賬。

## 合資公司之目的

為進行稅務籌劃及作為內部重組的一部分，合資公司將取代ASA成為GMO的唯一股東。合資公司亦將取代TK投資者(即ASA)在GMO與ASA訂立的TK協議項下之角色。根據TK協議，TK投資者向TK經營者(即GMO)提供資金，而TK經營者有責任分派其業務產生之利潤分成，作為交換代價。於本公告日期，ASA已向GMO提供上述資金。

## 合資公司之管理

合資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兩名董事，其中由GMI及Magnum Opus各任命一名董事。合資公司的董事會法定人數為兩人，而董事會決議案須由董事以大多數票通過。任何董事均無權投決定票或第二票。合資公司的每股股份附有一票表決權，而任何股東均無權投決定票或第二票。

## 內部重組

本公司建議進行內部重組(「內部重組」)，其中涉及以下步驟：

### 步驟1：將ASA股東貸款所附帶之利益及權利從GM K.K.轉讓予GM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GMI與GM K.K.訂立貸款轉讓契據，據此，GM K.K.同意將其於ASA股東貸款所佔份額之所有利益及權利轉讓予G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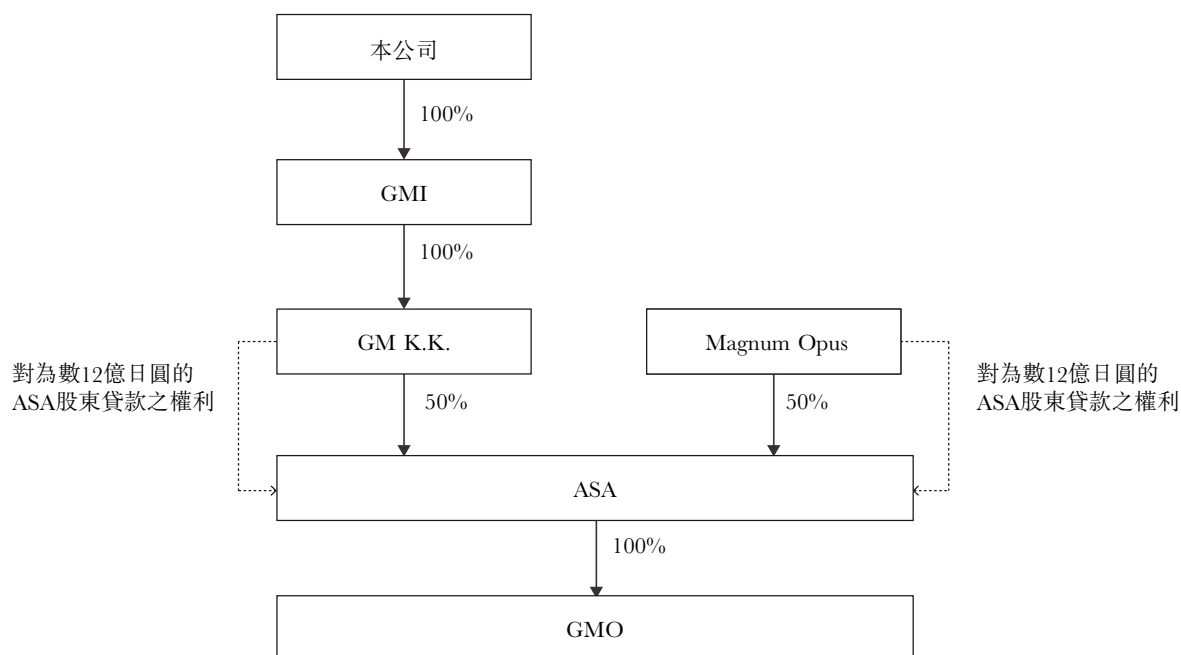
### 步驟2：由合資公司收購GMO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合資公司與ASA訂立GMO買賣協議，據此，合資公司同意向ASA收購，而ASA同意向合資公司出售GMO全部股本權益(包括TK協議項下所有於GMO的投資權益)，代價為合資公司承擔ASA所欠ASA股東貸款的所有債務，以及促使GMI及Magnum Opus各自免除及解除ASA在ASA股東貸款中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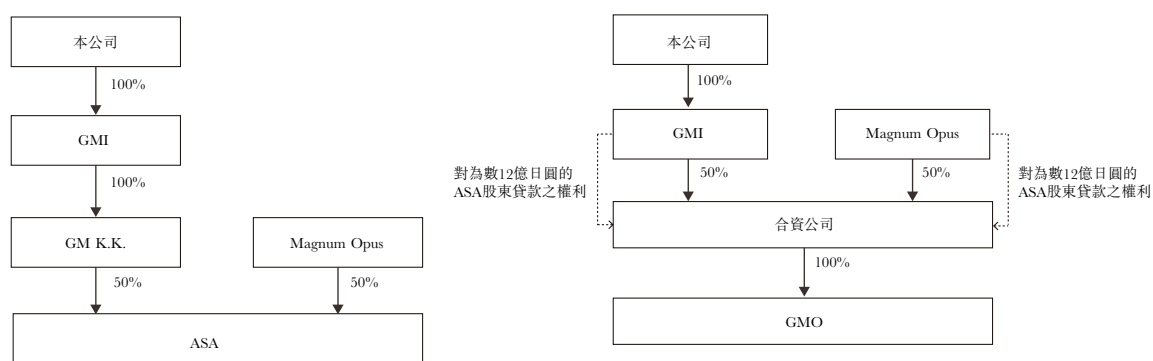
### 在組成合資公司及內部重組之前及之後的投資持股架構

以下為本集團於(i)本公告日期及(ii)組成合資公司及內部重組後，對GMO所作投資之架構：

(i) 於本公告日期：



(ii) 於組成合資公司及內部重組完成後：



於組成合資公司及內部重組完成後，本集團所持有ASA及GMO之實際權益以及ASA股東貸款將維持不變。除貸款人由GM K.K.更改為GMI及借款人由ASA更改為合資公司外，ASA股東貸款協議之條款將維持不變並具十足效力。

#### 組成合資公司及進行內部重組之理由

ASA、GM K.K.及GMO均為在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進行稅務籌劃及盡量減低本集團在日本之稅務負擔，本公司建議進行集團重組，其中涉及(i)組成合資公司；及(ii)就本集團在日本所作之投資(包括提供ASA股東貸款)進行內部重組。於組成合資公司及內部重組完成後，本集團所持有ASA及GMO之實際權益以及ASA股東貸款將維持不變。此外，除貸款轉讓契據所述貸款人由GM K.K.更改為GMI(兩者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以及GMO買賣協議所述由合資公司取代ASA成為借款人外，ASA股東貸款協議之條款將維持不變並具十足效力。

因此，董事認為組成合資公司及進行內部重組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涵義

### 組成合資公司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有關組成合資公司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組成合資公司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甘先生為(i)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ii)本公司控股股東，實益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72.57%之權益，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此外，由於Magnum Opus由甘先生全資擁有，Magnum Opus為甘先生之聯繫人，亦因此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組成合資公司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0.1%，組成合資公司屬於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的最低豁免限額範圍內，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得全面豁免。

### 內部重組

鑒於GM K.K.及GMI分別為本公司之間接及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內部重組之步驟1不構成本公司之交易。此外，由於ASA及合資公司均為本公司之共同持有實體，本集團及Magnum Opus分別持有ASA及合資公司的50%股權，根據上市規則，內部重組之步驟2不構成本公司之交易。於組成合資公司及內部重組完成後，本集團所持有ASA及GMO之實際權益以及ASA股東貸款將維持不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用語具有以下涵義：

「ASA」	指	AS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一家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內部重組前為TK協議項下之TK投資者
「ASA股東貸款」	指	總額為24億日圓之股東貸款，GM K.K.及Magnum Opus根據ASA股東貸款協議各提供12億日圓

「ASA 股東貸款協議」	指	GM K.K.、Magnum Opus 與 ASA 就提供 ASA 股東貸款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之股東貸款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金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貸款轉讓契據」	指	GMI 與 GM K.K. 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之貸款轉讓契據，據此，GM K.K. 同意將其於 ASA 股東貸款所佔份額之所有利益及權利轉讓予 GMI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MI」	指	G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GM K.K.」	指	Golden Meditech K.K. 或株式會社金衛，一家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GMO」	指	GM Okinawa Seragaki Godo Kaisha，一家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該公司擔任 TK 協議項下之 TK 經營者
「GMO 買賣協議」	指	ASA 與合資公司就由合資公司收購 GMO 全部股本權益(包括 TK 協議項下所有於 GMO 的投資權益)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之買賣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內部重組」	指	具本公告上文「內部重組」一節所賦予之涵義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合資公司」	指	Seragaki Okinawa Joint Venture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agnum Opus」	指	Magnum Op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甘先生全資擁有
「甘先生」	指	甘源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K協議」	指	GMO(作為TK經營者)與ASA(作為TK投資者)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之合約安排。根據TK協議，TK投資者向TK經營者提供資金，而TK經營者有責任分派其業務產生之利潤分成，作為交換代價
「TK投資者」	指	於TK協議項下具有合約權利之被動投資者，毋須承擔從TK經營者的業務中產生的超出其出資金額之責任
「TK經營者」	指	根據TK協議徵集投資和管理由TK投資者所投入資金之經營者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金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甘源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甘源先生(主席)、江金裕先生及馮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岡教授、顧樵教授、高悅先生及Daniel Foa先生。